

北京市东城区应急管理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五十条规定，编制本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东城区应急管理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按照《东城区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和区政府相关要求，提高思想认识，强化工作落实，进一步深化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重点领域、行政执法公示、会议公开、疫情防控和优化营商环境等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责任分工

以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的工作机制，发挥牵头科室作用，统筹协调推进，夯实各科室责任分工，严格落实领导审批工作制度，扎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二）主动公开情况

东城区应急管理局遵循“应公开尽公开”的工作原则，进一步加大安全生产及应急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全年共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7400 条。其中：工作动态 393 条，行政许可公告 19 份、注销公告 1 份，行政处罚 84 份，突发事件快报及处置情况 2 份，事故调查报告 4 份，各类执法检查文书 6873 份，双随机执法检查情况 12 份，安全生产标准

化三级达标公告 1 份，其他各类公示公告 11 份。同时，向区档案馆、图书馆以及政务服务局完成纸质公开件移送 108 份。

（三）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2021 年，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件（信函申请），申请人为自然人，已按时办结。因申请获取的信息属于不予公开范围，答复为“不予公开”。

（四）政府信息管理

动态管理政府信息公开全清单，并以全清单为指引指导落实信息公开，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审批制度，通过主管领导审查、保密审查、主要领导审查，发布前登记确认模式，确保对外公开信息内容规范、准确。

（五）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根据《北京市应急管理行政执法公示办法》要求，系统落实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行政执法公示”模块的执法公示工作。在“基本信息”栏目中增加“行政处罚的立案依据、实施程序、救济渠道”。梳理更新权力清单，将年度整合的行政处罚权力清单进行了更新，同时更新了行政检查、行政许可、行政强制、行政征收、行政给付、其他等既有项目。梳理并发布行政执法依据、法律法规、裁量基准、听证标准等规范性文件。

立足东城应急“两微”平台，连续多期主题策划，推动线上宣教，及时发布各类汛期气象预警、防灾减灾科普知识及各类专题图文，增强公众防灾减灾意识。2021 年

全年，东城应急“两微”平台总阅读量达到 52.8 万次。

（六）教育培训和监督保障

参加区政务服务局的各类政务公开相关培训，组织开展升级版“双公示”填报系统培训、新入职干部政府信息公开第一课等业务培训。通过培训，认真学习政府信息公开最新政策、法规，增强干部政府信息公开意识，提高业务能力。加强信息公开内容审核，对发现的问题及时做出整改。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84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1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认识不充分、主动性不强，需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法规政策的宣贯学习，牢固树立政府信息公开意识，不断完善政务公开全清单，明确主动公开内容，加强信息公开工作督促检查力度，切实做到应公开、尽公开，主动回应社会关切。

二是对政府信息内容审核不够全面，要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审核机制，规范审核程序，增强审查能力，对信息公开内容严格把关，重点审查专有名词或语句使用不规范等问题，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质量。

三是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渠道不够顺畅，要加强依申请公开渠道建设，畅通依申请公开渠道，积极回应依申请公开相关咨询，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途径，加强内部科室间对依申请公开问题的沟通协调，及时准确答复申请人。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单位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发出收费通知的件数和总金额以及实际收取的总金额均为 0。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数字东城”）网址为 <http://www.bjdch.gov.cn/>，如需了解更多政府信息，请登录查询。

北京市东城区应急管理局

2022 年 1 月 19 号